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8 年 4 月

一、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发行人存续期的债券情况（按起息日依次列示）

（一）整体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证券名称	起息日	到期日	规模	期限	票面利率
13恒逸MTN1	2013/1/25	2018/1/25	6	5	6.01%
16恒逸EB01	2015/10/21	2019/10/21	0.4	3	3.67%
16恒逸MTN1	2016/1/15	2019/1/15	7	3	5.83%
17恒逸CP001	2017/3/1	2018/3/1	6	1	4.98%
17恒逸SCP002	2017/4/12	2018/1/7	6	0.75	5.23%
17恒逸CP002	2017/6/13	2018/6/13	6	0.75	6.50%
17恒逸CP003	2017/7/10	2018/7/10	6	0.75	5.50%
17恒逸债01	2017/7/28	2024/7/28	5	7	7.80%
17恒逸SCP004	2017/8/18	2018/5/15	5	0.75	5.46%
17恒逸SCP005	2017/9/5	2018/6/2	8	0.75	5.99%
17恒逸SCP006	2017/10/18	2018/7/15	8	0.75	5.88%
17恒逸MTN001	2017/11/14	2020/11/14	5	3	6.50%
17恒逸SCP007	2017/12/22	2018/9/18	5	0.75	6.62%
合计			73.4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2017年第一期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7恒逸01
债券代码	111070
债券期限	7年
计息期限	2017年7月28日至2024年7月28日
债券余额	50,000万元
债券利率	7.8%
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发行人有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5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5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35个工作日披露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调整幅度为0至200个基点(含本数,其中一个基点为0.01%),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
回售登记期	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债券付息兑付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付息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变动分析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7,251,378.15	3,382,552.86	114.38%
净利润	148,946.83	60,487.95	146.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38.48	27,440.70	86.36%
净资产收益率(%)	8.65%	5.00%	73.00%
流动比率	0.72	0.87	-17.24%
速动比率	0.62	0.76	-18.42%
利息保障倍数	2.58	1.79	44.13%
EBITDA全部债务比(%)	20.44%	15.25%	34.0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68.14	371,447.82	-7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245.19	-158,274.08	60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经营流量净额	1,025,836.23	-11,758.29	-8824.37%
项目	2017年末	2016年末	同比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89%	61.68%	-1.28%
总资产	5,080,693.18	3,795,853.16	33.8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819,731.00	702,640.71	16.66%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式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 3、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额
-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100%;
-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6、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7、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8、EBITDA 全部债务比=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全部债务;
- 9、部分项目中的两期数据正负号不同,因此没有计算同比增减。

四、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二）破产重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

截至本年度报告摘要批准报出日,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违法犯罪受到司法调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场所、或债券持有人、债权代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关协议要求，可查阅如下相关正式法律文件：

- （一）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如有）。

(本页无正文, 为《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之
盖章页)

